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天职国际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天职国际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10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47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文件。

2023 年 3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相关资质和为上市

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三、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以及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职国际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职国际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天职国际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职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 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的专业资格、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审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 年 3 月 6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天职国际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

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格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的讨论与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工作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